

2023 年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部门预算公开

- 一、部门简介
- 二、主要职能
- 三、机构设置
- 四、收支情况
- 五、机关运行经费
- 六、“三公”经费增减情况
-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九、名词解释

一、部门简介

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的前身是原咸宁劳动教养所，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废止劳动教养制度的决定，2015 年 5 月正式更名为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是咸宁市司法局管理的副县级单位。全所占地面积 50 亩，位于咸宁市咸安区官埠桥 107 国道旁，距温泉城区 10 公里。

二、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依法收治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负责对其进行管理、治疗、康复、教育矫治、技能培训、就业指导等工作。

（三）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帮教工作。

（四）负责强制隔离戒毒所的警戒护卫，防御外部力量扰

乱，制止所内不法行为，妥善处置突发事件。

（五）负责强制隔离戒毒所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党建工作、干部人事和警务管理工作。

（六）负责警用装备等物资管理工作。

（七）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机构设置

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核定警察编制 41 人。现有民警 36 人，文职人员 10 人，辅警 20 人，退休人员 7 人。内设办公室、政治处、管教科、生产科、生卫科、警戒科 6 个职能科室、3 个管理大队和 1 个医疗救护大队共 10 个部门。

四、2023 年收入支出情况

（一）本年部门预算收入 1726.61 万元。1、经费拨款(补助)收入 1726.61 万元。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比上年增加 33.52 万元，增加了 2%。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数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经费的增长。

（二）本年预算支出 1726.61 万元。

1、基本保障支出 1247.79 万元。其中：一是人员经费支出 1097.43 万元；主要包括干部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它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它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奖金、提租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二是运转类支出

150.35 万元。主要包括：标准公用支出、公车运维支出、办公大楼运维支出、人员相关福利支出和其他公用支出。本年度基本保障支出比上年增加 137.54 万元，增加了 12.39%，增加原因是人员经费提高。

2、特定项目类支出 565 万元。主要包括：1. 强制隔离戒毒项目支出 250 万元（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费、医疗费、教育矫治费等支出）；2.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100 万元（主要是用于辅警人员包干经费支出）；3. 禁毒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支出 15 万元；4. 场所核酸检测费用支出 20 万元；5. 场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 180 万元。本年度项目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63 万元，减少了 10%，减少原因：2023 年度所政设施建设项目减少。

五、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

2023 年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87 万元，减少了 13.2%，减少原因：2023 年度办公经费减少。

六、“三公”经费增减情况

2023 年咸宁市强戒所“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3 万元，其中：业务招待费 3.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 万元，增加 4.3%。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为 0 万元，公车配置费为 0 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 年度预算政府采购金额 2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4.35 万元，减少原因是 2023 年上级拨款补助以及办公经费

减少。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本单位固定资产年初数为3844.50万元，具体组成为：1.房屋价值为3,325.92万元；2.车辆3台，车辆价值为59.82万元；3.其他固定资产价值为518.58万元。无超过50万元以上的设备。无形资产35.68万元，具体组成：软件1.55万元，土地使用权34.13万元。

九、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6、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7、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9、强制隔离戒毒项目经费：指强制隔离戒毒基本支出。具体包括 1.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费；2.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医疗康复费；3. 强制隔离戒毒所政经费；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经费；5. 强制隔离戒毒业务费。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1.47	一、基本保障支出	1226.47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1.47	人员经费支出	1059.72
经费拨款（补助）	1611.47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166.75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二、项目支出	565.00
上级补助		经常性项目	545.00
一般债券		当年一次性项目	20.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跨年一次性项目	
本级基金		三、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上级基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专项债券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六、上缴上级支出	
四、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五、事业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往来收入			
九、其他收入			
十、融资借款			
十一、上级补助收入	18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91.47	本年支出合计：	1791.47
十二、上年结余（转）		结转下年	
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基金结转			
其他结余			
收入总计：	1791.47	支出总计	1791.47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余(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往来收入	其他收入	融资借款	上级补助收入
			小计	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转	其他结余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上级补助	一般债券	小计	本级基金	上级基金	专项债券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合计	1791.47					1611.47	1611.47																180.00
213	咸宁市司法局	1726.61					1546.61	1546.61																180.00
213002	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1726.61					1546.61	1546.61																180.00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1.47	一、基本支出	1226.47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1.47	人员支出	1059.72
上级补助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166.75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二、项目支出	385.00
本级基金		三、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上级基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11.47	本年支出合计：	1611.47
收入总计：	1611.47	支出总计	1611.4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611.47	1226.47	1059.72	166.75	385.00				
213	咸宁市司法局	1546.61	1161.61	1011.26	150.35	385.00				
213002	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1546.61	1161.61	1011.26	150.35	38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47.54	882.54	732.18	150.35	365.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247.54	882.54	732.18	150.35	365.00				
2040801	行政运行	882.54	882.54	732.18	150.35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10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250.00				25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76	132.76	132.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76	132.76	132.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72	98.72	9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05	34.05	34.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9	47.09	47.09		20.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0				2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0				2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09	47.09	47.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9	40.49	40.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59	6.59	6.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22	99.22	99.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22	99.22	99.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63	84.63	84.63						
2210202	租房补贴	14.60	14.60	14.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	*	1
	合计	1226.47
213	咸宁市司法局	1161.61
213002	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1161.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9.07
30101	基本工资	164.85
30102	津贴补贴	220.88
30103	奖金	293.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3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35
30201	办公费	13.10
30202	印刷费	3.50
30205	水费	3.00
30206	电费	20.00
30207	邮电费	7.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60
30211	差旅费	4.00
30213	维修（护）费	2.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0
30228	工会经费	12.34
30229	福利费	15.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9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4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40
3.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公务用车购置	

